

证券代码：300253 证券简称：卫宁健康 公告编号：2019-094

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回购注销相关情况

1、回购注销原因

鉴于 1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根据公司《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。

2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、价格和资金来源

（1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：7,500 股。

（2）回购价格：7.01 元/股；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二、本次回购注销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类别	本次变动前 ^注		本次变动 (+, -)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限售条件流通股	324,136,393	19.75%	-7,500	324,128,893	19.75%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1,316,852,123	80.25%		1,316,852,123	80.25%

总股本	1,640,988,516	100%	-7,500	1,640,981,016	100%
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

注：2019 年 12 月 16 日股本结构扣除待回购注销的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 101,420 股后的股本结构。

三、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规定，履行了必要的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注销已授予但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7,500 股的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对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

六、律师意见

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认为，本次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。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的原因、数量、价格及资金来源均符合《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事项尚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《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办理后续手续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
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
4、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